

# 103年5月13日臺灣出版產業的現在與未來

##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3年5月13日14:00－17:00

貳、地點：月涵堂（臺北市金華街110號）

參、主席致詞：略

肆、文化部報告：

一、101年圖書出版產業調查：略

二、臺灣出版政策：略

伍、發言紀錄

◎龍應台部長：

我們最需要的是具體建議，如今天來不及發言，會後請以書面方式提供給我們，同仁會逐項記錄，並一一在部內進行討論。

◎林載爵發行人（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今天是第一次聽到這麼完整出版政策說明。至於產業調查報告部分，讓我最驚訝的是調查發現每人每年閱讀 13.5 本書，我想在座每人都跟我一樣，因數字遠遠超出我們的想像與瞭解，故在此有幾個問題：

一、13.5本中閱讀的是什麼書，調查中是否排除教科書。

二、閱讀不等於購買，但對在座的人來說我們都關心購買，因這13.5本中，可能有一半或一大部分是來自借閱，可能有6本是向圖書館借的，這正是業界頭痛的問題。

三、關於圖書館問題討論已久，包括是否應該給出版社及作者一點象徵性版稅，臺灣公共圖書館借閱率高，相當可喜，也是圖書館應扮演角色，但圖書館圖書採購價格對出版業是一傷害。

四、部長表示花一年半時間與教育部溝通，在圖書採購上如何合理安排，非常感謝，但教育部作為預算排名第三名大部，對圖書採購卻一直無法與出版業及文化部合作，讓我們覺得非常遺憾。

◎龍應台部長：

大家都很關心讓人興奮又怕受傷害的 13.5 本數據，請執行調查單位說明。

◎簡文吟副總經理（聯合行銷研究公司）：

- 一、所有的調查都與定義有關，本調查在設計題目時有思考過，要從第1頁看到最後1頁才算閱讀一本，還是部分翻閱也算，(最後決定)在這個調查中以部分翻閱(計算)。
- 二、比如讀者到書店或圖書館裡，看了第一章，覺得不好看停止閱讀了，也算是讀 / 翻閱過那本書，所以統計後數據有點高估的狀況，在閱讀全書及部分翻閱也算之下平均是13.5本。（按：部份翻閱並不是指隨意翻閱一、二頁，而是考量閱讀現實後的決定。比方說，受訪者接受調查時，可能正在閱讀某一本書但還沒看完，或者，買了某本暢銷書，讀了兩章卻因不好看而不想繼續看，這些都是部份閱讀的常見情形，這些受訪者確實閱讀了書，我們沒有任何道理採用嚴苛閱讀定義，說這些人沒有閱讀。另，本題調查之圖書含一般圖書、漫畫、童書、工具書等，但不包括學校課本及教科書。）
- 三、另一原因是有受訪者讀了非常多本書，較高的數字會拉高平均值，如以中位數來看，全臺灣大概有一半人每年看超過5本，另一半的人低於5本，中位數與平均數呈現的是不同的概念。

◎高世椿秘書長（中華動漫出版同業協進會）：

在有限預算下應執行有效益的運用，我們對已經執行兩三年的法國安古蘭漫畫展參展案，建議應把這筆預算分散，因安古蘭漫畫展參展好幾年效益不高，法國漫畫與臺灣漫畫(市場)不太一樣，漫畫業者最清楚哪個展對動漫出版界有效益，建議這筆 800 萬預算分散讓業者申請，補助業者去參加有效益的國際性漫畫或動漫展。

◎龍應台部長：

安古蘭漫畫參展預算應為 640 萬而非 800 萬。我們對每項預算都會做滾動式檢討及每年評估，您提到認為績效不彰部分，請會後以書面提供具體的原因及說明，以便我們將來與業者進行更深入討論。

◎楊克齊理事長（中華民國圖書發行協進會）：

- 一、首先感謝部長抽空聽大家意見，臺灣行政立法制度及公協會組織如果健全，部長今天大可不需要親自來說明，執行面的溝通與執行很細膩瑣碎，文化政策也有一定高度，需與政府施政綁在一起看，很多事情也不是部長說了算，有時部長處在尷尬地位，我們可以理解也體諒，不過今天辦理這場座談會也代表了部長對產業的重視。
- 二、未來我們期待提升公協會組織，也建議部長今後與產業公協會多一些互動。業界有許多看法及作法，但不確定是否合法，例如部長提到的抵稅沒有法源基礎。
- 三、全聯會自許將逐漸轉型為出版產業智庫，未來希望吸引更多人才加入，藉由智庫理性討論文化產業發展政策的問題，有思考與行動力後就不怕競爭，也不會妄自菲薄。
- 四、具體建議可規定公務員每人每年1萬6千元的國民旅遊卡預算，有一定比例一定要買出版品，這是對產業最有幫助且容易達成的措施。

◎龍應台部長：

我們大概無法規定公務員的國民旅遊卡一定要花在哪裡，但可鼓勵(用來購書)。我想還是應該從根本做起建立制度，購書如可抵稅最重要，公協會如有建議也可隨時提出。

◎宋慧芹總經理（長晉數位）：

- 一、金鼎獎獎勵出版部分，以往電子書與紙本書分開頒獎時，電子書有9個獎項，後來文化部將數位與紙本合辦後，本來期待獎額會提高，但去年剩4個獎項，今年只剩2個獎項，希望了解電子書獎項為何縮減。
- 二、獎勵電子出版部分，感覺只有獎勵紙本書轉為電子書，對原創出版電子書部分，沒有機會獲得獎助，希望未來也可納入。

◎龍應台部長：

對原創出版電子書本來就有獎助，詳細的辦法與內容請與業務司聯繫。至於金鼎獎獎項部份，同仁已開過多次諮詢會議，主要縮減數位獎項原因係為歷年來數位獎項出版量及報名收件數少，且去年頒發的4獎項類型接近，故今年以整併的方式辦理，請留下聯絡資訊，同仁會給您詳細答覆，另金鼎獎每年舉辦後也都會再做檢討。

◎鍾孟舜理事長（台北市漫畫從業人員職業工會）：

- 一、本工會成立係因自由創作者沒有勞健保，因此工會成立後可幫忙漫畫從業人員保勞健保，也特別關切漫畫從業人員問題。
- 二、看到產業調查數據發現有很多矛盾，因國人創作出版品佔70%，其中漫畫小說佔最大出版量，但臺灣漫畫本土市佔率卻不到5%，臺灣市場上90%是日本漫畫，這是相當大的矛盾。最近新聞報導少女離家去尋找日本動漫人物，可見日本漫畫對臺灣年輕人影響之大。
- 三、文化部預算有限，在漫畫產業鼓勵上應先訂出大戰略，金漫獎與漫畫出版補助雖有一定效果，但個人認為應該可以做得更好，如有需要可提出建言書。
- 四、大陸及韓國有大筆經費挹注動漫產業，也非常重視動漫產業發展，例如韓國遊戲美術工作者可以不用當兵，這是將美術提高到國防地位，誰將圖像做好就可用圖像去侵略別人國家，這是一種戰爭，文化部可說就是國防部，即使預算規模不同，建議應更加重視。

◎龍應台部長：

今天時間有限，故今天報告沒有針對漫畫為主，但產業調查中有很多漫畫相關資訊，部裡政策措施也有許多針對漫畫的扶植，今天無法全數納入報告。不過希望在座諸位利用此機會思考，如果您是文化部長，在現有資源人力問題下，臺灣有何漫畫政策是透過政策可以做的，請將具體建議於兩周內提供本部，同仁整理好後就會開一個漫畫會議，討論漫畫政策如何落實。

◎張榮貴總經理（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數位出版聯盟秘書長）：

- 一、對於部長今天的這個報告我覺得非常精彩，我們也知道在這麼少人力要去做這些事是很艱難的事，我想大家都感同身受，我們也對於有這樣努力的公務員感到敬佩。
- 二、不過有幾個關鍵一定要處理好，譬如做了這麼好的調查，得到13.5本數據的依據，就代表一年有兩億七千本的書(賣)出去或者是被摸過、被開過，這個數據如果沒有正確的話，後面很多定義會有問題，所以這個部分建議可能還是要更精準一點。
- 三、我們本身在做電子書，電子書吃到飽的模式，現在一個禮拜大概有十幾萬本的下載，這已經是非常龐大且可怕的數字，但我們去看他的閱讀質數並不是很理想，這樣的數字要跟兩億四千本比還是非常遠，因此我認為還是應該要精準一點來估計。
- 四、剛剛看到部長的產業報告，都是各位很關心的事情，也是眼前的事，但我

比較擔心的是看不到中期的計畫，或者是長期的策略。呼應剛才另一位同業提到，為什麼電子書這件事情沒有被看重，因為從整個出版產業，如果要看中期，五年、十年的計畫，電子書一定不會那麼無關緊要，有些目前面臨的困境要倚賴電子書去轉型，包括現代人不讀書，smart device 侵占所有人的時間，我建議說要朝中長期計畫去想，想深一點，給業界有一個共同方向努力。

五、另外，部長提到面臨的困境，財務及人力的問題，以部長的高度，例如您提到可以跟尹衍樑募三百萬（按：應是四百萬美元，一年一百萬，視文化部辦理績效捐贈），對臺灣憂慮的企業家其實滿多的，只是要給他一個明確的方向，我建議可透過募款去要求到這樣的錢，文化部在關鍵的事情上做指標性的指揮，讓產業、學界、業界可以有一個方向來努力。

◎龍應台部長：

我心裡纏繞著對於出版這一塊是兩個事情，如您剛所說的中程跟長程的計畫，一是傳統出版社轉型中的國際化部分，這裡國際化指的是多角化經營，一個作者的一本書交到出版社裡頭，出版社有能力轉換成日文版、韓文版等國際版權，能有充分的知識與能量去處理國際化的問題。另一個是您所關心的數位化的問題，我們正在等數位出版產業調查報告結果，再據之來做全面的中長程計畫。對於全面的國際化、數位化的經營，如果在座的諸位有非常具體的建議，也請給我們，數位出版的報告很快就會出來，屆時也會再向大家報告。

◎城邦出版集團第三事業群業務總監李在星（代表中華民國圖書發行協進會發言）：

- 一、首先感謝文化部，在這個行業二十幾年，第一次遇到這樣的會議真正來討論這個行業的問題。剛才部長簡報有關文化基礎建設部分，提到文化基本法，我自己從文化部網站download了草案，其中第四條：「為促進國家文化永續發展與符合國際…」在說明的部分只有提到影視，不知道其中是否包含出版品？如果有的話，根據第一場座談所討論的圖書定價，如列入文化基本法，也比較有法源根據。
- 二、另外剛才聯經發行人林先生提到關於圖書館價格採購問題，發行協進會也討論多次，其中，影視的東西在圖書館採購有公播版價格，也就是按照3倍的價格來採購，圖書的部分是否也可有公播價格，比較符合比例原則。

◎龍應台部長：

- 一、文化基本法現在只是草案，還沒出文化部的門，其中需要跟其他部會的折衝，需要爬過萬重山。第四條目前正在討論中，是目前的第五條。至於您提到的是否包含出版，當然！我們沒有把握跟其他部會協調的結果，每個部會都會維護自己，因此還不知道最後的版本。
- 二、至於採購價格的事情，我們花了一年半的時間跟工程會、教育部談，不是教育部不支持，只是每個部會有自己的法規要遵守，至少工程會願意接受我們的建議，雖然目前只是通知各機關不要用最低價標採購，而應用最有利標，對方仍可以不理睬，因此我們接下來要努力的是如何透過平台與各單位溝通。

◎陳嘉賢（博達著作權代理有限公司負責人）：

- 一、關於版權輸出，我有幾個建議，第一是一定要培養翻譯人才，這個人才必須要是當地語文的母語人才，而不是本國人才。
- 二、第二是要找對方的買方、當地的出版社與編輯給意見，告訴我們他們需要甚麼樣的書，而不是我們自己在這裡說有什麼書可以賣出去。
- 三、有關於輸出困難這件事，全世界除了美國以外皆同，所以我們無須妄自菲薄。
- 四、臺灣引進翻譯書籍的比例佔24%，（兩年前從google上找的資料，也是引用自99年度的調查報告），中國大陸佔8%，美國這個數字大概不會超過10%，我們這個數字在世界上比例算相當高。這一部分解釋為什麼我們看到26%以上暢銷書是翻譯書籍，在翻譯的時候市場考量一定挑最好的書來翻譯，當然暢銷書比例就會增加。
- 五、我自己發明了一個出版活力指數，我把全世界每年新書的總量找出來，結果臺灣佔第十二大，最大的是美國有32萬本，臺灣兩年前的資料是4萬3千本，如果以國家人口去除，可算出出版活力指數。全世界最高的是英國，每年新書20萬種，國家人口只有6千萬，比例3.3；第二高的是西班牙，8萬6千種，4千6百萬人口；臺灣是4萬3千種，2千6百萬人口，所以臺灣比例算是相當高；再下來是德國，9萬3千種，人口8千1百萬。這樣看起來，臺灣在世界來講出版活力相當可觀，只是臺灣要跨出去，不只是臺灣面臨這個問題，世界各國都一樣。

◎龍應台部長：

出版活力指數相當有趣，或許我們可以把不同的指數建立起來，讓他成為一個出版活力指數，活力也是一種國力。有關版權輸出，我跟好朋友們做過討論，

文建會做了許多年的中書外譯，檢視其進入通路與國外市場的績效，卻沒有相關數據。要進到通路，要知道當地的行銷、對方市場的品味等等，因此正在討論跟醞釀一個新的辦法，看能否從通路端回頭來想，讓我們作品更有機會進入國際市場。

◎台南市出版工會、金寶書局吳先生：

- 一、感謝文化部，因為剛才提到圖書採購，教育部已經感受到了，上個月在苗栗有一個國中小學的補助款，大概五百多萬，已經採用最有利標。
- 二、剛看到簡報中的波隆那、法蘭克福書展，多為國際書展，是否忽略臺灣本島中南部各個地方性的書展。文化部以推廣閱讀、推廣版權各種考量去參加國外書展，但是否可在台中、台南、高雄辦理書展，對增加銷售會有幫助，希望未來可以把中南部書展規劃進去。

◎龍應台部長：

您的建議是否可以更具體，台北國際書展目標明確，南部書展的定位，以及想要得到的效果，有具體的計畫後，請與業務司聯繫。

◎陳本源理事長（中國民國圖書出版事業協會）：

- 一、美國醫學理工書很先進，但臺灣市場小，即使有能力做這種書，誰能投資？這種投資是市場、閱讀風氣，部長也提到，繁體字華文市場太小，希望拓展簡體市場。
- 二、昨天看到宋省長的訪問，大陸對我們只要不採台獨底線，什麼都可以談，我很高興，既然這樣，服貿剛好還沒結束，可和對方談，將出版、印刷、零售全部開放，希望部長可以利用這個機會，向大陸爭取也全部開放，大家一起來競爭。臺灣沒有出版的上市公司，營業額一千萬以下的一大堆，規模實在太小，希望利用服貿這個機會，爭取全面開放。

◎龍應台部長：

不踩大陸的紅線是做不到的，這條線一定要踩。

臺灣是自由創作社會，所以沒有任何人可以跟臺灣說在出版方面有一條紅線不能踩，以臺灣的本質而言，他就是非踩不可。我相信臺灣人對於出版、講話自由的堅持，是有原因的！臺灣人並不是從石頭裡蹦出來，出生的第一天就享有無憂無慮的自由；臺灣走過不自由的時代，我們曾經被檢查過，曾經有很多的手稿不能出版，因此臺灣人對這件事的堅持，我覺得是北京、不管是習近

平或任何人都應該要深切去體認到的。

哪一個創作領域，包括電影、電視、流行音樂，是最貼近對思想自由渴望的表達呢？其實就是出版。而同時，就文化的產業別，出版就是大陸的底線，那是一個他最不能夠動彈的，那我們就只好說對不起了，這個底線，是我們盡所有力氣要動彈的，這是我們沒有辦法接受的底線。我們需要智慧、需要深思去談，那個底線是我們不能接受的底線、是一個我們非碰不可的底線，差別在於我們如何去處理那個底線，我相信，如何去改變那個底線，是我們要不斷不斷去測試，不管是用什麼方法，絕不放棄的一條路。

◎蘇清足理事長（高雄市圖書出版事業協會）：

- 一、去年因為獨立書店關係下鄉，有幸見到司長，但目前要得到文化部的資訊，仍是來自臺北市的公會，南部的單位仍很難獲得相關資訊。
- 二、剛剛看到許多101年的調查資料，有做生意的都知道，統計的數字都是過去的，對我們來說已沒有意義，我們要看未來還能不能生存。我也得過金鼎獎、老字號金招牌，但對我跟我要養活的員工沒有意義，重要的還是未來我們該怎麼經營？不論是圖書館等政策仍然問題重重，還是要靠政府讓我們有信心，才能繼續生存下去。

◎何飛鵬首席執行長（城邦出版集團）

- 一、雖然我在出版界沒有做很久，但有一位最高的長官願意來傾聽、為整個文化出版做規劃，雖然這個規劃還不完整、不周延，但有開始就會有進步，我覺得非常難得。
- 二、閱讀行為的調查，最好是長期、穩定，最好由一個機構長期、持續的做，老實說這次我們明顯看到，那13.5本的數據肯定是錯的，因為13.5乘以350元乘以2,300萬，那是很多億，離市場相差太遠，但有開始，就能將定義更加明確，在問卷過程中就會做的更好，一定會進步。（司長：應該是要乘以6.7本，因為購書本數是6.7本）即使是乘以6.7，數字還是很大。
- 三、請部長要堅持，以部長在臺灣政壇上的音量，剛剛看到預算數字，當每個部會的經費都往下探底，文化部的數字還可以往上升一點，代表大家對龍部長有一定程度的尊重，我認為要珍惜。比如說文化基本法一定要在任內，訂到一個對市場最好、對整個文化業界最好的狀態，我相信如果龍部長做不到，別人也做不到。
- 四、有關陳本源兄提到中國大陸的部分，我覺得臺灣不可能不踩中國大陸的底



線，一定要踩，因為我們是一個自由的地方，但是在兩邊的文化出版對應關係上，我很想提一個大膽的建議，過去政府一向是兩邊都不要談，你不來我不去，現在我認為，應該是我對你完全開放，以我的開放，對抗你的限制，要不要讓臺灣業者去，我沒意見，若臺灣業者去仍要受書號管理或是事前審批，等於沒去，這樣的去我們也不要。但是你可以來，我相信以臺灣的強勢以及系列的完整，不論他怎麼來，我們不會受他影響，可是這件事情如果是這樣做，正好凸顯兩岸的不一樣，正好可以讓兩邊出現強烈的對比，也唯有如此，我們才能在兩岸的談判上，可能會有一點突破。

◎龍應台部長：

- 一、謝謝飛鵬，文化部在這兩年期間對出版政策所做的諮詢會議及拜會，正式的跟非正式的起碼一百多次，其中有很多次是我自己親自參與，是不斷滾動中的諮詢過程，今天有很多冒出頭來的，包括對陸的出版政策，可能是未來要當作一個獨立單元來思考的問題。
- 二、剛剛飛鵬提到預算的部分，我對於行政院沒有感到一點敢抱怨的地方，第一年要求各部會都減列8%的時候，文化部增加5%，差別就是13%，第二年再減列8%時，文化部還是增加5%，第三年當大家必須減列10%時，文化部還是增加5%，文化部很珍惜我們能夠爭取到的一點點，也因此同仁常常被我壓迫，所有司長必須檢視手上的業務，要翻三遍去檢視績效，看是不是有把錢用在刀口上，更有效率的使用資源，這方面其實是有正面效果的。

◎陳恩泉理事長（臺灣出版協會）

- 一、我今天要談，出版社團應該扮演的角色，我要提出兩個過去做過的事，提出兩個現在想做的事，給文化部做參考。文化部預算一年只有160億，我過去推動的社團，是有責任自己要去開闢財源的，先舉第一個成功的例子：在東京我們成立了「福爾摩沙圖書室」，所扮演的功能跟「臺灣書院」是一樣的。錢從其他相關部會去要，再透過代表處的協助，把所有活動的書，送給圖書館，就這樣成立了「福爾摩沙圖書室」。另外，我們跟海峽文藝社合編了「海峽二十七城歷史文化叢書」，我們編了七本臺灣、二十本大陸，企劃案出來，我們去爭取預算，這個預算是編在大陸，這是第二個成功的例子。
- 二、臺灣出版協會現在正在推動的兩件事，第一個是「IT雲端行動導讀創新應用」服務平台，現在還在研議中，等企劃案出來，我們一定會去找文化部。第二個我們正在推動，一個已經開發完成80%的廠房，1萬5,000平米，

投資5,000萬人民幣，是「兩岸圖書文化交流」展示平台，這個平台將來會進口臺灣的圖書在那裡展示，接受圖書館的訂閱，也接受讀者的訂閱，跟進出口公司合作，從臺灣進口圖書過去，這個案子進度已達80%，正在等批示。

◎林訓民總經理（青林國際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 一、現在文化部正好在諮詢文化政策，剛剛龍部長也有提到，目前對外最大的華文市場，應該還是中國大陸，授權最多的，也是中國大陸，如果我們可以爭取到中國大陸給我們簡體字版的出版發行權，是對臺灣出版產業很重要的政策。當然，以服貿現在來講並不容易，但應該還是可以爭取，所以我比較支持理事長（按：指陳恩泉理事長）說的，爭取在中國大陸做發行權，但我不支持何飛鵬的，我們不去爭取，讓他們過來就好，我覺得至少應該要做到對等，這是很重要的。
- 二、至於對國內政策，在三十年前郝柏村當行政院院長時，我們曾代表公會在圓山飯店，也是同樣的場合提出，就是國內圖書5%的增值稅，應該要免稅。這其實也很容易做到，目前雜誌可以不用繳5%的增值稅，減稅是最容易執行的，若是獎勵，則牽涉到分配的問題、預算的問題，若出版產業360幾億，也頂多減掉20億，比起高科技的電子業，一年減到幾千億來看，還是值得的。而關於減稅的措施，中國大陸已經開始在執行了，從2013年開始到2017年，五年內對所有的出版圖書產業免營業稅及增值稅，包括書店、出版社、網路，所有賣圖書的全部免稅，這相當重要且容易執行，希望文化部能夠納入文化政策中。

◎龍應台部長

- 一、我相信我們必須去踩那個紅線，去找到解決的辦法，那個辦法一定是一個迂迴的辦法，而不是只是說歡迎你進來。
- 二、我同意大陸的市場是我們最重要的市場，而出版更甚於電影、流行音樂，是一個統治者的緊箍咒，是最難突破的一個底線，這件事文化部從來沒有不知道過，也不是沒有思考過，而是兩年前我一接手就開始討論的問題，在座也有好幾位接過我的電話、諮詢跟策略的探討，不論是就人的本位、對人的關懷或對出版市場發展而言，那條紅線是我們非去踩不可，並找到方式來處理他。
- 三、有關減免稅的問題，要先有一個法源，有了法源也不一定能通過財政部那

關，財政部會問，我們舉債已經碰到頂了，2,700億的缺口該怎麼辦？文化部只能先將幾個根本大法做出來。文化建設是一個長期的接力賽，基礎工程比什麼都重要，若只做煙火，沒有把基礎工程做好，我們五十年都只會原地踏步，因為做基礎工程是最困難的。

◎陳雨嵐總編輯（小魯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我們都知道臺灣出版引進非常多翻譯的作品，這些作品隨著大陸的出版的起飛，他們也買進了非常多的簡體字版。加上兩岸交流日益頻繁，在臺灣的網路書店也有很多機會可以買到繁簡的同一個作者的同一個作品，可能是繁體版或簡體版。這是實際上我們曾經在出版社遇到的問題跟狀況，我不知道其他的出版社是不是有類似的問題。
- 二、我們想要了解，當目前政府的法令是規定說當臺灣出版社發現在通路上同一本書同樣有繁體版有簡體版的書籍出現，我們必須去通過像出版協進會、或協會去申請一個簡體字版不開放進口的作業，然後再附上跟國外的一些相關的合約，證明我們是有正統的出版權利。只是這樣的一個程序，我們在想的是它作業的合理性。如果說今天大陸的簡體字版輸入到臺灣來，應該是由臺灣的出版社來舉證呢？還是請對方的大陸出版社來舉證？因為臺灣的出版社都是中小型，去做這樣的舉證跟整理相關的資料也花了非常多的時間，當我們自己的作品，也花了非常多的時間翻譯跟推廣，但最後是我們自己要去舉證，我是在想這樣的方式是不是可以再去討論或是被檢討，就是怎麼樣對雙方來說可以說是一個合理的解決方式，怎麼樣可以做得更好。

◎龍應台部長

謝謝。這方面其實我旁邊坐了一個專家，載爵你要不要說幾句？

◎林載爵發行人(聯經出版社)

- 一、就我的了解，然後就妳的問題我想做幾個說明。因為這是2003年大陸圖書開放進口之後產生的一個問題。這個問題就是妳說的，同一本書授權簡體版，也授權繁體版，結果大陸的簡體字版進入到臺灣來。現在目前一開始的時候就有一個檢查機制，就是臺灣的出版社，可以把自己已經取得授權的跟公協會登記，所以公協會就會根據臺灣經營的簡體字書店進口的書單來做一個檢查，如果有碰到版權衝突的，自然而然就排除在外。這是一個規矩。但是這規矩會造成一些手續上的問題，這是沒辦法的事情。包括我

自己的出版社也遇過同樣的問題。因為我們自己進口大陸書籍很多，我們也怕它回流過來。一個是行政上的手續需要完成。但是這當中會遇到很大的一個問題就是，很多書在授權給大陸的時候，大陸已經出了，但臺灣還沒有出。所以經營大陸圖書進口的業者，它不知道，所以把書進來了，這種情況是會有的。

- 二、我想目前在臺灣經營大陸簡體字書的進口商，基本上都有一個共識就是，只要出版社在某個地方看到這本書(按：簡體版)我在臺灣已經取得授權，但繁體版還沒出，只要打一通電話(按：給書商)，一定會馬上下架。這基本上應該都不構成問題。為什麼呢?因為進口的數量很少，往往只有兩三本或五本(按：故書商願意下架)，所以這是有行政上的手續，但是也有權宜的措施，相互配合，可以解決問題。

#### ◎龍應台部長

這個部分如果小魯出版社還有問題的話，請跟我們司長具體反應好嗎?這是技術層面的問題，我們透過三公協會在辦理，等於是(按：給進口大陸圖書)有一個身分證的處理方式，避免讓它重覆。如何讓手續可以更簡化，更方便，這個技術可不可以更進步，我相信一定是可以討論的。所以這個部分就請跟司長聯繫，來做一個更好的辦法。

#### ◎李錫敏理事長(台北市出版商業同業公會)

- 一、剛剛提的這個問題，之前我們有開過會(按：進口大陸學術簡體字圖書版權比對資料庫諮詢會議)，有轉達給我們公會的出版業者。就是文化部有一個平台(按：進口大陸學術簡體字圖書版權比對資料庫)，裡面有一欄，所有的出版社，如果你本身出版的書有授權給大陸，也就是大陸有買版權進去，你必須要去登錄，把你的書的基本資料登載上去。然後公協會在接受申請進口資料時，自然就會把它濾掉(按：如此有版權衝突的書就無法進口)。所以出版社本身在買版權及賣版權時必須要去注意一下。
- 二、站在台北市出版商業同業公會的立場，我們都是小出版業佔了大部分，今天看到的情況跟新聞局時代的情況很不一樣。今天這個場面真的很難得，把作者、出版業者、通路商、獨立書店都集合起來，真是不容易。讓我們給部長和文化部一個鼓勵！具體的方向，大陸這一塊就是個華文的市場，這一塊我們可能要著力大一點。對於我們出版產業內部的生態，出版、發行、還有讀書量整個的結構性可能要進一步去了解一下。讓產銷能有個合理的分配跟利益的調整，讓大家能有足夠的生存空間，希望文化部能在這

方面著力。

◎龍應台部長：

謝謝您的鼓勵，我們的同仁真的特別需要(鼓勵)。我們甚至於有個同仁太辛苦，我講了會心裡有點難過，她才中風，然後有些同仁家裡有很小的孩子，她每天忙到焦頭爛額。這個年頭做公務員真的是很需要鼓勵，我們的同仁也真的很需要鼓勵。

◎俞國定理事長(臺灣電子書協會)：

- 一、剛剛聽諸位先進從不同角度探討我們的現況與未來，我想從另外的角度來看這個產業的未來。在幾年前我原來在做雜誌出版，蠻開心的。但是聽到一位長輩在號召未來五年之後全部的產業就要變成電子書，我就去了，所以今天以受害人的身分來跟各位報告。
- 二、我有個感覺，第一件事是剛剛聽了產業調查報告我們發現，實體紙本的產業市場正在萎縮，大家可能都感同身受。但另一方面，看到電子書、數位閱讀的市場好像還蠻蓬勃的，但在整個的產值上面發現很奇怪的事，就是紙本書的收入少了，但是電子書的收入增加卻是不成比例，並不足以去彌補缺額。所以這些缺額到哪裡去了?大家閱讀並沒有少，少的是我們的營業額。
- 三、我最近在跟一些管理學者做調查研究的時候發現一個例子就是柯達公司，柯達公司就很像我們現在臺灣的產業。大家都知道柯達的故事，也都知道柯達掛了。你會覺得柯達為什麼這麼笨?這麼大的有名的公司，聽說數位科技還是它發明的，第一台數位相機是它推出的。那麼它怎麼會笨成這個樣子最後要申請重整呢?有一個重要的結論就是，其實我們拍照都沒少，整個過程中間只有一樣東西變了，就是我們不再用柯達的東西來享受拍照的樂趣了。那麼現在我們的讀者是不是也是閱讀都沒少，只是不再用紙本來享受閱讀的樂趣了!如果這件事是真的會慢慢的發生的話，慢慢越來越嚴重的話，那麼除了產業的研究之外，我們應該要研究消費者的行為。這是一件重要的事。因為過去我們都強調我們是一個內容創新的行業，我們強調所有的力量都在做內容的創新。但是我們可能忘記了在數位時代裡面，business model的創新，可能是未來更重要的一件事。business model的創新，可能才是決定消費者、讀者未來用甚麼型式、用甚麼model來做閱讀的行為，樂趣不會少，但model可能會改變。謝謝。

◎龍應台部長：

- 一、國定講到一個非常關鍵的事情。其實就好像何飛鵬剛剛說絕對不可能有13.5本書，其實我覺得那個數字應該是真的，而是那個閱讀方式，你從手機上看某一本九把刀的書，看了半個小時後，也算進去了。但卻跟數位的購買和紙本的購買不發生關係。我想今天大家都有個感覺，我們有個報告出來了，然後大家都知道這種報告多麼重要，調查多麼重要，可是又覺得它必須要更科學，它必須要更精準，它必須要更即時。否則這整個科技跟消費行為在改變，有什麼用呢？
- 二、老實說，國定，在整個文化產業裡頭，我覺得這個問題最嚴重的，還不是出版。而是電視產業。你想想看，我們的電視產業不斷的要去補充它的內容，做好的連續劇、做好的節目。可是你要知道，現在還是有多少人，還做在客廳的沙發上，還看著那個方盒子在看節目嗎？那種人已經少掉一大半了，沒有了。看的人到哪裡去了？他們都是用手機看，他們在床上看ipad，他們整個的行為改變了。當整個的消費行為改變了而你還是在做所謂電視產業的時候，那變成是一個虛擲的投資。所以在西方的國家裡，他們對於電視不叫做電視產業，它其實是一種內容產業。因為電視已經不是那樣的方式了。
- 三、再說流行音樂—CD，大家還記得我們曾經聽CD嗎？大家還記得你曾經要去買CD嗎？CD的產值在過去十年中掉了90%。那是聽音樂的人少了嗎？不是的。他們用數位的方式在聽音樂，他們去聽KK BOX，不去買CD了。所以這樣比較起來，出版是在同一個軌道上，但還有比它更激烈的事。
- 四、換句話我們自己深刻體認到的是，剛剛也講到智庫，我們文化部非常需要做最深入、最精準最符合產業需要的調查。可是大家知道做這件事情多困難嗎？第一，一般在先進國家的做法，是有一個常設的機構，常態的、十年、二十年的去做。它要累積。我們目前是零，沒有。以每年招標會得到什麼結果？我覺得今年的執行團隊已經是我所見過的非常非常出色的。第二就是人才，找懂統計跟調查學的專家，他不懂出版，他也不懂文學，他也不懂文化。懂電影產業的人，他又不懂的統計跟調查。所以變成我們新的型態然後需要新的專業來做這些調查。這個我覺得有點像是在墾荒期。但國際的競爭、情勢的發展、產業的需要，又等不到說墾荒把地先整好了、人也到位了、水管也接好了，然後才來開始做調查。根本來不及！所以用「心急如焚」來表露我的心情的話，也很接近。到今天我們才在看101年的報告，但今天都什麼時候了？問題是過去是兩年才做一次。好，我們現在開始改了，那也是追不上，要趕快。所以國家的進步真的是沒有時

間可蹉跎。

◎張杏如執行長（信誼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部長跟各位出版界的朋友，其實我在這邊講話是比較有點不合適。第一，因為我是一個基金會，第二，因為我是做兒童書。我覺得跟大部分業界的朋友是有點不太一樣。不過今天我也是很感動，部長講了一個各方面都講到的一個政策。但我從經營的觀點我也覺得「巧婦難為無米之炊」。剛剛大家很關心的問題，一個就是到底出版社能不能維持下去？因為它要有收入，它要賣書。第二個就是我們看到網路的閱讀、電子書的趨勢，這些我們在國外都看得很清楚。雖然在網路閱讀的人口也是老化的，在Amazon的e-reader販售統計，真正用e-reader看小說的人，都是45歲以上的人。45歲以下的人，他們可能不會看一本很厚的novel。
- 二、我有幾個問題，一個就是出版社的，一個就是當面對網路閱讀電子書人口老化的時候，我們可以做什麼。我們要培養閱讀人口呢？還是我們趕快去轉型？因為像我作幼兒的圖書，幼兒是不會閱讀電子書的，所以對我的生存來講是比較安全的，紙本書還是兒童一定要的。另外就是gap一定要出來，就是兒童到青少年的書，突然會是一段空白。因為臺灣過去初中考試的制度跟補習，浪費太多時間，這是有關係的。但是怎麼樣鼓勵讓這些東西能銜接？以前我去金鼎獎頒獎，我都會說：你們都不太重視我們喔！可是如果我們的孩子不培養起來，以後你們的書都賣不出去的！其實它是要有一個培養的計畫。
- 三、另外一個大家關心的問題就是大陸的問題。這個問題我建議部長是不是能夠單獨舉辦一次會議，包括怎麼樣減免稅、怎麼樣有最低的折扣。像我剛剛從大陸回來，大陸的稅，它本來是要有增值稅13%，今年已經全部減免了，而且只要你拿出證據，它還退你2012年的稅。所以我覺得這個並不是不能做到。包括像剛剛講的一萬六千元（按：國民旅遊卡），我有很多朋友做公務員，為了要報銷這個東西，他趕快跟他太太開車到一個地方拍照做個證據來做自強活動，來把這個錢花掉。我覺得如果要每個人拿兩千元出來買書，是可能的。所以我建議是可以有一個團體，去把這些做法把它整理出來。而且財政部最近因為給金融業加稅、肥咖加稅之後，它也提到了教育，比如說祖父母為孩子交學費是可以減免的，還有藝文活動是可以減免的，我覺得是絕對有機會可以談到的。

◎龍應台部長：

國民旅遊卡可不可以到書店裡去消費？大家知不知道？可以的，這事確實是已經列入了。所以今天得到很具體的想法，我們去看有什麼具體的方式去鼓勵大家，用這1萬6千元之中的，剛剛杏如說2千塊專門拿來買書，我們來想想看怎麼做到好不好。其他減免稅的部分，剛說到要從法源先做起，你沒有法源的時候，財政部根本不看你一眼。我們跟財政部的交手很多，包括電影，比如說電影票，法國在每一張電影票上，每一張100塊的電影票裡有11塊要拿出來的，要多付11塊，投入本土電影的培植，我們臺灣連這個都做不到，所以還是要先從找到法源的根據來。

◎林仁忠總經理(北澎科技)

- 一、我今天是把賈伯斯比喻成龍部長，把Apple比喻成文化部。為甚麼要這樣比喻呢？因為我們臺灣的出版產業碰到困境，要走出困境一定用非常的手法，不能用傳統的、普通的、一般的思維，否則無法讓臺灣出版產業走出第二個春天。
- 二、這個辦法我們這邊有一點想法提供給部裡作建議，就是傳統書其實有非常的價值，過去網路上已討論很多。傳統書要能survive、要能反攻大陸，很重要的可能的機會，就在要把IT的多螢幕、多device融入到紙本書裡。不要讓蔡倫以來的啞巴書，造成大家營業額不夠，然後怕網路上的閱讀。網路上的閱讀，不管電子書或電子雜誌，都讓人變淺了，深度絕對是不足的，在人的生物單體的養成上這是絕對不夠的。
- 三、如果要反攻大陸，大陸因為要中國夢、要大國崛起，所以會非常注重人的品質的培養，而非只是軍事強國，但在面對德國人、英國人時，心理上又矮了半截，那我們臺灣人當然也矮了半截，所以紙本書有紙本書的value在，不要忘記了。但紙本書的缺點，啞巴不能互動、不能做線上購物、沒有社群，只要把IT的多螢幕involve進來，不管是筆電、桌電、平板、手機，這樣臺灣的紙本書的外銷在全球就鶴立雞群、獨樹一幟，跟人家就是不一樣。不要用臺灣紙本書去拼大陸的紙本書，人家亦非吳下阿蒙，這樣機會就小了，把兩者combine起來機會才大。

◎龍應台部長

謝謝您的建議。

◎楊玉清負責人(文房文化福地出版社)

- 一、我這邊有幾個問題想提出，第一個是政府在很多場合一直解釋出版品是印



刷品，今天的產業政策我聽不到、甚至感覺不到，整個出版政策有關出版品的定位，是印刷品還是所謂的知識產業？我想這對未來的政策發展很重要。

二、上禮拜南部有兩家轉型的書店希望我一定要轉達這個問題，他們說小蝦米無力對抗大鯨魚，在大型連鎖店和網路書店的售價比他們的進價還低，政府的採購也不斷地往下殺，甚至讓他們(大型連鎖書店)賺取暴利，讓他們(獨立書店)無力經營生存下去。所以政府未來推動獨立書店和其他相關政策，只有經費補助嗎？我想這個很重要。且剛討論中提到，簡體書的政府採購可以八五折，外文書則可到政府定價的百分之一百二十，同樣的採購法為何有這麼大的差距？假設未來服貿開放，在此不公平不合理的競爭下，他們(獨立書店)如何接受？

三、有關原創的部分，因剛(按：出版政策簡報)提到，臺灣的原創有百分之六十幾到八十，但我們實際去市場看，幾乎都是翻譯書居多和大陸的著作。尤其是大陸的著作，因為在作者的名稱上和臺灣很相近，這個是否造成數據調查上很大的誤差？如果文化部要推廣原創的話，我有幾個建議：

- 1、未來國際性書展包括台北國際書展，應該由文化部主導以推廣著作權為目標。
- 2、在稅制上，作者18%優惠，未來是否有更優惠的減免？以韓國為例，韓國力行文化輸出，所有出版品的輸出，翻譯費全額減免，由政府全額補助。

四、有關未來文化部與機關團體溝通，商業團體與人民社會團體角色不同；在未來政府的溝通，商業利益應找公會，人民的利益找協會，產業利益公協會都要找。感覺上過去的(諮詢對象)角色並未釐清，未來在不同的法源基礎上，政府的溝通對象是否能有明確的區分？

#### ◎龍應台部長

我沒有辦法現在回答您所有的問題。但您說現在出版品是不是印刷品，其實現在的出版品不僅只有印刷品，如電子書就不是印刷品，(出版品)變得非常多元。您提到作家減免18%的事情，這個部裡做了很長時間的研究。(作家減免)18萬不是18%。我們有一籬筐的事納入與財政部溝通的項目，18萬的事也納入此籬筐裡頭。有關其他的問題，我們做紀錄後再一一地處理。

#### ◎楊瑪利總編輯(遠見天下文化事業群遠見雜誌)

一、今天高教授本想親自來但在國外沒法來，他本想針對服貿議題有些想法，但

今天都沒討論到。剛聽了前面的討論，我有兩意見，第一個有關國民旅遊卡是否 1 萬 6,000 元拿 2,000 元來買書這件事，我認為有點強部長所難。文化部底下還有電影產業，是不是有一定金額撥去看電影；有音樂產業，像現在 CD 也賣得很不好，是否也要一定金額買 CD？文化部應花更多的力氣做重要的事情。第二個我們雜誌公會也討論到一個與簡體版權有關的問題：剛提到臺灣有繁體版權、大陸有簡體版權，臺灣業者也翻譯、大陸業者也翻譯，在(臺灣方面出版前之)空窗期時，大陸業者版本先進來的話，要如何解決？

二、此外，另一問題，國外的大出版集團，旗下可能有雜誌、有出版圖書，把臺灣的繁體版權也賣給大陸的業者，這樣臺灣的業者拿不到臺灣的繁體版權，一包賣給大陸業者可能是出版集團等等，再透過臺灣代理商直接進口就可到臺灣來銷售。我們現在看到有一些這樣的個案。我們業者認為臺灣繁體版權不應該，我不知道是不是有什麼做法或立法，賣給大陸出版、新聞等集團，不然未來話語權或文化詮釋權可能掌握在大陸人手上。這方面文化部是否有所因應，很多用僑外資的身分，背後可能是大陸的老闆，再找一個臺灣的進口商，就可以進口到臺灣來。這一方面請部長再回應一下。

#### ◎龍應台部長

目前對陸資進口這件事 我們投審會的把關非常得嚴。我看到從2009年開放圖書之批發和零售以來，回頭檢驗有多少申請案被駁回。查出來結果有兩類，一類是陸資來申請，另一類是外資其中含陸資，總共申請案有22案，22案之中被駁回的是22案。所以就把關而言，我們把經濟部投審會的檔案都翻過了一遍，目前這機制能把關的。另外，有關國外版權被大陸也把正體字版也買走了此節，是不是對我們也造成傷害，我記得老貓有寫過這方面的議題。穎青是否簡短說一下對這個版權看法？

#### ◎陳穎青社長(貓頭鷹出版社)

國外的出版商如果把正體字和簡體字一併打包賣給大陸出版社的話，事實上對自己的生意是造成傷害的。因這兩個權利在慣例上，是完全切割的。對國外廠商而言，如果這家出版社不在這個市場經營，然後你如果把權利賣給他，等於是對自己要收的版稅造成障礙。以我的工作經驗來說，所接觸的國外出版社，只有那些沒見過世面的小公司才有這樣的狀況，如果是出版集團我倒是沒碰過此狀況。

◎龍應台部長

- 一、據我所知也有臺灣出版社把人家的簡體版權買下來了，所以大家要加油。剛剛穎青所說的，我以自己微小經驗來作印證，當我的書人家來買版權時，我不會以包裹方式賣出去，我一定會看你那個地方，你那個國度如果有審查機制的話，我絕對不賣給你，因為我會受到很大的損失，而且我不願我的文字被刪改。所以在賣版權那一方，一定會思考就他而言最大的利益是什麼，因此，不是說瑪利所憂慮的事情不存在，而是說他不是鐵板一塊，他中間有很多空隙，而那些空隙是我們可處理的。
- 二、有關彭博商周，很有意思，事實上，彭博開始的時候，透過港資來台發行，但當我們在去年發現他其實是有陸資後，通知撤資罰鍰、結束了。後來他在試彭博商週這個刊物，是純粹的港資。純粹港資要進來的話，我們必須要依法辦事。依據我們對港澳出版品進來，法令依據許可辦法（按：指「大陸地區出版品電影片錄影帶節目進入臺灣地區或在臺灣地區發行銷售製作播映展覽觀摩許可辦法」）第 4 條第 2 款，除非你的香港刊物裡有宣傳共產主義、統戰等，可以不允許，但如果沒有的話，需依法辦事，且臺灣是開闊自由的社會，不管是否喜歡，還是要秉持我們的自由招牌。

◎王榮文董事長(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部長是作家，理論上對出版產業比較理解。我們今天討論這個議題，大家關心的是目前我們遭遇什麼困難，未來要怎麼解決。現在要解決三個問題是：紙本市場的下降、電子書無商業模式、與中國大陸的市場要怎麼進入。剛載爵也提到，如果我們圖書館閱讀還沒減少，那電子書這個議題，在部長 2008 年寫的文章，引用國外的例子說，圖書館借書是付版稅給作者，這個在紙本書上，現在很難做，所以剛有人提說用**倍數**來解決這個問題。但在電子書，商業模式尚未建立，所以我們正在推行用臺灣雲端書庫，推行公共服務每讀一本書給 12 塊錢，企業閱讀付 20 塊錢，付掉平台費用 25 元後，75 元由作者和出版社去分配。我覺得像這樣的電子書模式如果能形成規模，政府願意去推廣的話，是很實際的。紙本先不做，先從數位做起。這是我的第一個建議。
- 二、有關中國大陸的市場，大家有不同的意見可以去思考，我們在服貿上主張要和中國大陸好好談判，目的是能真正讓臺灣的作者去服務到中國大陸市場。現在全臺灣的大問題，是我們是以中小企業、微小企業為主，政府的政策，不管是電子書、不管是中國大陸的市場，都是要替這些小出版社和小作家如

何搭建一個安身立命、自足之機制。政府政策的重心應該要在此。即使我們要打入外國版權市場、做經紀人的市場，有市場就會有人去做，但要怎麼做，各種問題都要比較細緻地去做、去找到解決方法。謝謝！

◎龍應台部長

謝謝榮文，同仁告訴我們現在還剩下 8 分鐘，所以最後兩位，有沒有哪一位是今天如果不講到話的話，他回去會死的，那個人是誰？就是你！好，那就請大家掌握時間，最後我再做一個結論。

◎未敘明名字（文字工作者）

- 一、各位朋友大家好，我是文字工作者也當過編輯，現在自由接案，今天看到出版產業的一些調查報告，其實我自己是很失望的，我覺得好像「人」在其中消失了，除了產業裡面各類別的數字外，基層的這些編輯同業同仁，在產業裡面的勞動條件完全看不到，我自己曾經在出版社當過編輯，可以感覺到出版社有很多結構上的問題，包含上下游之間都會影響到你做出版這件事情，很多出版社面臨以書養書的問題，導致編輯的勞動條件非常差，可能一個月只有兩萬出頭，可是每個月要生產一到兩本書，有的編輯雖然薪水是三、四萬，可是他一個月要生產四本書，書的量雖然看起來很漂亮，品質卻可能不是很好，我希望未來如果文化部繼續在做出版產業調查報告，可以盡量把在裡面工作的人，包含是不是正職的出版社員工、編輯，或者是自由接案、採訪的作者，或者是編輯等，這些勞動條件都可以盡量的納入報告的調查範圍。
- 二、剛剛龍部長講到關於文化話語權的問題，從 101 年的數字我們可以看到，臺灣賣出去的繁體書，大約有四成是到香港，其他是馬來西亞、中國佔多數，這裡有一個關於語言的問題，我國使用的是繁體字，所以香港人當然可以直接閱讀我們所出版的作品，甚至在香港也可以買到許多臺灣出版社的書，而且非常便宜，到 75 折左右；但是我們賣到馬來西亞的書，一開始的售價就已經比中國大陸的簡體書要貴，另外一點則是與當地語言文字的隔閡，我們該如何持續地去爭取這個文化話語權，以上是我的問題，謝謝。

◎龍應台部長

- 一、好，您剛剛所說的產業調查，請真的不要說失望，我們同仁才真的需要鼓勵，

產業調查本身那本書有 400 頁，今天提出的報告是 20 頁，所以有 380 頁是今天沒有拿出來報告的，而那裡頭的內容確實是有關於產業界勞動的狀況，比如說 1 到 9 人的出版社佔百分之幾，有多少是 partime、兼職或其他的，這些內容都有，所以整本產業調查總共有 400 頁，不過因為我們還沒有做最後的定案，定案了以後它就可以發表，這是第一個回答。

二、當然，這些並不代表產業調查就沒有進步的空間，有的，而且那個空間非常的大，尤其是對您剛剛所說的那個勞動分析，我們也希望這個調查可以一年比一年好，因為它很重要，確實我們也很重視。另外，我今天也想要讓大家知道，對於出版這一塊的重視，我們還呈現在一個小小的地方，今天來到現場的不只有出版司的司長、副司長跟所有同仁，我們文化部所有的司長都在，文化交流司的司長王更陵，因為我們國際性的海外書展跟全球布局息息相關；文化資源司的司長陳冠甫，在哪裡？好，剛剛走出去了；接下來文創發展司的司長，在這裡，文創產業的小額貸款是文創司在負責；還有藝術發展司的司長，張書豹，在這裡，出版跟藝術發展是有關係的；那我們的綜合規劃司等於是我們的智庫，綜合規劃司司長李連權，他一直坐在這裡，好，還有我們影視局的張崇仁局長跟副局長都在，影視司的司長田又安也親自在，好，還有秘書處的洪世佑處長也在，我們的李應平李次長在那裡，好的，希望透過這樣，讓各位感受到我們的重視，而國家的進步其實也依賴勤勤懇懇的文官及整個系統，可能做的不夠好，那我們的責任就是要讓它進步，一點一滴、每天一點點地進步，這是需要的。好的，再接下來我們請下一位發言。

◎石芳瑜負責人（永樂座書店）

一、大家好，我是永樂座書店的負責人石芳瑜，首先當然很謝謝文化部辦這個會議，除了剛剛講的所有司長、主要的幹部都來到現場，而今天的報告也確實很精彩，我必須要說真的謝謝，而且我們看到一些遠景。剛剛的報告內容中，有一個數字是大家比較有爭議的，關於 13.5 本書的閱讀數字，那個數字我其實也不認為是假的，應該不像是剛剛何飛鵬先生講說是假的，不過，我們有一個同業朋友，他算出另外一個比較精確的數字，也許可以提供參考，他是用 350 元，剛剛報表上所說的，一本書平均 350 元乘以 0.75 折，再以 9,700 萬冊去算，所以如果以實際銷售量來估算，是 3.9 本，其實是可喜可賀啦！可喜的是從 2 增加快一倍，但是這個數字其中就有弔詭的地方，13.5 跟實際買的 3.9 之間的落差，可見應該有很多人是透過租書店或是圖書館，當然這些管道也是增加閱讀，只是，不知道文化部有沒有辦法做這樣的調查或處理，

例如從圖書館的部分去增加創作者的版稅或是其他，這些其實剛剛也都有提過，當然，如果部長也認同閱讀力就是競爭力、閱讀力等於剛剛前面所說的國防力的話，這些都是可以思考的。

二、還有，剛剛我看了一個數字也頗感動，對文化部的同仁則同感艱辛及心酸，我們的預算只有 160 億，而剛剛也看到部長其實是很有力的，當大家都在砍預算，每年砍 8、8、10 的時候，部長是 7.8、8 跟最後一年負的 5.5，其實我們也想要知道，負的 5.5 是影響在哪裡，再來，我們很希望說能夠邁向百分之一，百分之一真的很少，所以，我們再回到剛剛的結論，如果閱讀力等於出版力，等於競爭力、國防力的話，我們真的應該大家一起去努力，增加到 230 億，另外我也很好奇，部長有沒有其他更明確、目前要做的事情。還有一點，因為我們在談服貿的時候，其實我們好像是沒有通路可以過去，或許，有沒有可能讓我們通路可以進駐機場，或是一些國外的學校等等，我們也想要邁向全球化布局啊！以上，謝謝。

#### ◎龍應台部長

好，謝謝，關於進駐機場，您的意思是說讓書店進入機場是不是？關於機場，我們可能要去了解一下，現在像是昇恆昌這些，它完全都是在商言商，是關於場地的租借，但是我們可以去進一步了解，像您所關心的，讓書有更多、更大的通路系統，好，那剛剛講的今天最後一位，他說他不發言回家會死的，來，您請。

#### ◎龐文真（群傳媒readmoo電子書店執行長）

大家好，我是群傳媒 readmoo 電子書店的執行長龐文真，今天很多人剛剛都一直談到電子書、電子書是未來，可是事實上它已經不是未來了，在美國電子書已經佔到 1/3 的市場了，剛剛王榮文先生提到一個新穎的 business model，我想說的是，為什麼電子書在臺灣，還好像是未來、好像都沒有著墨，佔不到 3%，連 3% 都沒佔到，那是因為缺少了書目、缺少了書種，所以，我在這裡，有一個很不情之請，最簡單的一個請求，這是部長一定可以決定的，兩年前，我帶著國際數位出版聯盟的 Bill 來拜訪部長，那時候他有問過部長：「部長自己有電子書嗎？」因為我們發現很多作者都沒有電子書、也不願意授權電子書，對電子書裹足不前，如果部長今天可以帶頭授權，如果部長覺得很麻煩，這裡也有版權經紀人可以幫忙部長處理這些事情，這真的是不情之請，但是我不知道什麼時候可以講這個話，那今天是一個這樣子的場合、可以講這個話的場合，

今天我是最後一題嘛！所以一定要講的，希望部長可以找一個適當的版權經紀人幫您開始處理這些事情，然後讓我們可以看到、讓年輕人都可以看到您以前的野火集、所有的著作，然後在圖書館裡頭能有、在電子書店也有、在全世界都可以看到，這也是兩年前 Bill 來的時候就已經跟您提過的事情，我希望不要再蹉跎了，剛剛部長也說不可以蹉跎，謝謝大家。

◎龍應台部長：

- 一、 謝謝您，好，今天要作結論了，幾件事情，先回答您的問題，我現在稍稍一秒鐘跳回來以作者的身分思考，我其實困擾很久，希望出我的電子書的出版社其實是很多的，臺灣的、大陸的都有，我一直沒有授權過，這個也許可以當作問題的樣本，為什麼會這樣，對不對？你看像大江大海，雖然在大陸還是禁書，但是在大陸以外的紙本已經超過五十萬本了，我依然還沒有授權過電子書，原因就在於作為一個作者，他覺得好像電子書包括它的收費以及整個制度、環境，讓這個作者都覺得很不放心、不清不楚，那現在我們就來做個實驗，你們出數位電子書的人，是不是可以去找龍應台那個作家，去說服她，說現在是一個可以操作的時候，完全可以的，你如果讓她放心的話，她就出，好不好？
- 二、 （城邦出版集團何飛鵬首席執行長：完全可以的，你會有這個疑慮是因為你不了解）。真的是我不了解，那你有問題阿，你為什麼不讓作家了解呢？對不對？我用人家對付政府的態度來對付你，是你的錯喔！你沒有讓作家了解。另外，我也公開徵求，就像我剛剛講的，我作為作家的時候，那個國際的版權煩死我了，結果日本他們自己找到我，從頭處理到尾，於是日文版可以出版，但是因為我不想管，而英文版也找了我很久，我說我不行，現在是公務員，我什麼都做不到、introduction 我都沒辦法寫，所以一卡就卡三年，英文版就一直放在那裡了，所以除了電子書之外，你覺得你也可以處理國際的版權，那就請你去說服那個作家，這些是題外話了啦！
- 三、 我尤其也謝謝永樂書店，加油！真的是要加油，有太多我們要作的事情，我今天先稍稍總和一下，產業調查、基礎調查真正的數據與數字真的是太重要了，它是產業的根本，能夠讓大家了解，以前因為組織結構的關係它沒有被真正地、真實地對待；現在開始，我們有了文化部，其實我們大家應該很高興，中華民國有了文化部它真的是一個進步，雖然這兩年做的東歪西倒、累得半死，但是它是一個進步，因為組織對了，很多事情就可以有開始了。

- 四、所以，我自己個人對於這些基本的產業調查，極端地重視，那第二個，是要請大家幫忙，讓我們一起努力讓臺灣變得更好，不管你是通路、出版、編輯、編輯群，或者是行銷、電子，對於你那一行，你有具體的建議，請你務必告訴我們，越具體越好，當然，你知道我們有很多的限制，所以這些具體的建議我們會全部把它列出清單，做一個對照表，項目一：目前做不到，項目二：可以列入討論，項目三：此刻就可以做，項目四：爭取明年的預算，我們會有這樣子的一個評估，這樣的工作方式，所以，如果你覺得你好像都看不到進步、或者是看不到結果，請你不要去猜測，不妨就跟司裡頭的同仁打個電話，問一下這件事情到底有沒有在進行中，其實很多事情是來自於不了解，我剛剛也講到我們公務員，累得個半死，也不可能每天把我們的訊息拿出來跟每一個人解釋，所以就請大家給一點點空間，你也可以取得資訊。所以，如果您有具體的建議，可以做的有兩種，一種是一定要有預算才能進行，那沒有預算就做不成，另外一種，其實靠政策就可以做，它不需要預算，那就更好了。
- 五、另外，我還要請今天在場的諸位幫我一個忙，你如果知道有某一件我們正在推動的事情，你覺得績效不好、是錢的浪費，而且您說的出道理來，請你告訴我們，是哪一項已經在進行的措施，好不好？這是很重要的事情，我們今天的產業調查再跟大家說明，總共三、四百頁，而我們還在做最後的檢查，所以它其實是一個未定版，但是今天的這個 PPT 紙本我們會放在門口，諸位走的時候可以順手帶走。
- 六、最後很重要的一件事情，剛剛理事長講到對大陸的問題，我想再重申一次，我自己的書在大陸是什麼樣的下場，我自己是受害者，這裡並不是一個不懂得大陸事情的部長，所以，對於大陸所謂的那條紅線，我太清楚了，只是，你從我們獨立的人格、自由的思想這方面，對大陸應有的關懷，你都應該去關心那條紅線，更何況是要維護我們自己這一方珍貴的沃土，所以，對於大陸的那條紅線，該如何去打破它，或是讓它鬆一點、更人性一點、更多的空間讓出來，這個事情我覺得不管是誰執政，或誰做總統、院長、部長，都應該要持續去努力。
- 七、我們之間可能會有爭吵，可是臺灣人內部的爭吵，是在一個很結實的共識上面爭吵，這個共識就是我們珍惜我們所擁有的，我們也關心大陸的發展，審查制度所影響的並不只有我們臺灣人，那大陸那些作家呢？那些在痛苦中已經活了好幾十年的作家呢？那個共識是有的，只不過策略不太一樣，有的人會主張說，為了那個目標，最好的辦法是關門；另外有些人會說，為



了達到那個目標，最好的辦法是你要跟魔鬼不斷的談判，所以你要開門，像何飛鵬剛剛說的就是開門，不管什麼樣的策略，只不過是策略的不同而已，那個目標跟你的初衷，我覺得臺灣人的內部其實沒有分歧，單單就出版這一塊，從創作、出版到通路、市場，需要我們來加油，因為它向來就是臺灣最寶貴的泉源，出版這一塊，我們大家一起加油，也請大家給我們的公務員，真的是多一點支持，他們真的非常辛苦，好不好，我今天謝謝大家來到這裡，給我三個小時，謝謝您，謝謝。